

木中週報

請張貼班級公佈欄

106年10/27-11/3日

校長叮嚀

各位親愛的師長及木中寶貝們大家早安，八年級同學才剛從童軍隔宿露營回來，表現的非常棒，也知道在學習路程要很扎實，創造自己的價值。跟大家分享3C:自我控制(control)、自我承諾(committed)、自我挑戰(challenge)，要懂得自律、安排時間，不拖延、不耽擱，不怕你做不到，只怕不想做，要有意念，有好想法，就有好做法、好結果。

主任、組長叮嚀

(一)學務處—鍾永焜主任

1. 11/1(三)將進行疫苗施打，地點在弘毅樓5樓會議室，時間從08:40開始，701~703班先到5樓會議室集合，其餘班級等候通知，記得要先吃早餐，離開班級要關電及門窗。
2. 近期社團違規情形嚴重，包括遲到、使用手機等，手機一律出校門才可以使用，禁止在校內拿出手機，如有違規，往後就於社團下課時，才可領回手機。
3. 社團下課後，社長及副社長應關好教室門窗及所有用電，開始上課前確實點名，點名後跟社團老師報告後開始上課，如有發現違規情形，於下課後詢問老師違規情節是否要登記於社團紀錄本上？再行登記並請老師簽名。
4. 近期運動比賽持續進行中，風雨操場禁止攜帶午餐用餐，應於教室內用餐。
5. 於外掃區掃地後，應收拾並將所有掃具放置整齊。
6. 目前服裝規定是彈性穿著，但近期天氣偏冷，請同學要記得穿外套，也要記得攜帶雨具，以免感冒。
7. 請假規定:請同學一定要在規定時間內完成請假手續，事假一定要事先請，如果下星期一要請事假，所有程序一定要在這星期五前完成(包括:請假單給導師及學務處核章完畢);如請病假，請附上相關證明，包括:看診收據、藥袋或家長填寫證明單等，請三天以上的病假，就要檢附較正式的證明文件，如有不符規定，將退回給同學。

(二)總務處—王國浩主任

1. 最近學校工程已大致上完成，同學使用場地要多愛惜，操場跑道已使用10年，表面比較光滑，尤其下雨更濕滑，同學運動跑步競賽要注意安全。

(三)生教組—林璟琅組長

1. 社團仍有違規情形，包括:攜帶違禁品、未帶上課用具或遲到，如有發現違規情形，則依校規處置。
2. 近期有校慶運動比賽，中午如下來觀賽的同學，請勿攜帶午餐至風雨操場用餐，應於班上用餐，並於上課鐘響前回教室安靜午休。
3. 同學若提早至學校，應安靜自習，而不是在班上吵鬧或使用手機。
4. 要發揮公德心，如果看到垃圾，要隨手撿起來丟在垃圾桶裡。

(四)訓育組—方暄涵組長

1. 校慶精神總錦標競賽項目評分及闖關方式說明。
2. 校慶園遊攤位減塑原則說明，請同學自備環保餐具。
3. 校慶空中傳情報名時間至11/10(五)截止，活動方式說明。